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于2022年10月28日（星期五）在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2栋-2A-3201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程涌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王龙基先生、陈世荣先生、刘火旺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第四部分：4.1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等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已编制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障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 18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投资产品及其他证券投资。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每笔理财产品的种类、金额、收益率、期限等以签署的具体合同为准。自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的额度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金额为准。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签署理财产品相关协议及办理其他与本议案相关的一切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国信证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防范公司经营过程中存在的汇率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为此公司编制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董事长在前述授权范围内转授权公司总经理或其他财务相关负责人及子公司及其管理层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协议等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证券时报》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国信证券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自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推出后，公司积极推进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工作，但制定本激励计划的背景发生了一定变化，已无法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一方面，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的需要，不断引进各类人才，本激励计划无法有效覆盖新引进的人才；另一方面，因证券市场环境变化，公司股票价格在二级市场发生了较大波动，原激励计划已较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从公司长远发展及员工切身利益出发，公司拟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剩余 6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196,542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17.76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自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项推出后，公司积极推进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工作，但制定本激励计划的背景发生了一定变化，已无法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一方面，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的需要，不断引进各类人才，本激励计划无法有效覆盖

新引进的人才；另一方面，因证券市场环境变化，公司股票价格在二级市场发生了较大波动，原激励计划已较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从公司长远发展及员工切身利益出发，公司拟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并注销剩余 6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25,624,502 份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

公司董事徐文静先生、何高强先生、贺梓修先生为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根据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拟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剩余 6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196,542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321,557,046 股减少为 317,360,504 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 321,557,046 元减少为 317,360,504 元。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公司注册资本、总股份数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此议案以《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前提。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公司章程》及其修订对照表。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